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四月

第一部分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管界内的相关铁路监督管理工作。有以下 7 项主要职责：

1. 监督管理铁路运输安全、铁路工程质量安全、铁路运输设备产品质量安全。

2. 监督相关铁路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执行情况，负责铁路行政执法监察工作，受理相关举报和投诉，组织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3. 依法组织或参与铁路交通事故和铁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负责事故统计、报告、通报、分析等工作。

4. 研究分析铁路安全形势、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安全工作的措施要求并监督实施。

5. 监督规范铁路运输和工程建设市场秩序的政策措施实施情况，监督检查铁路行政许可产品和许可企业，监督铁路运输服务质量和铁路企业承担国家规定的公益性运输任务情况，监督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工作。

6. 负责与地方政府及相关执法部门的工作联系，指导协调

地方铁路相关部门工作，建立相关信息通报和监管协调机制。协调组织开展铁路沿线安全综合治理和相关铁路突发事件应急工作。

7. 完成国家铁路局及其领导机关交办事项。

二、机构设置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设 7 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监管一处、监管二处、监管三处、监管四处、执法监察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

第二部分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预算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收支总预算 2705.83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管理的原则，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收入预算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 2705.8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831.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72.93 万元，其他收入 401 万元。

三、支出预算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支出预算 255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71.35 万元，项目支出 580.97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13.5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72.93 万元，上年结转 240.5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5 万元，卫

生健康支出 10.9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383.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0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72.93 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预算数为 123.94 万元。其中：

1.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机关退休人员支出，预算 1 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预算 81.96 万元。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职业年金支出，预算 40.98 万元。

（二）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2025 年预算数为 1230.07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745.07 万元。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政务工作等方面的支出，预算 65 万元。

3.铁路安全（项），主要用于开展铁路安全质量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预算 420 万元。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预算数为 10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预算 65 万元；购房补贴支出，预算 4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87.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9.21 万元，公用经费 218.7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

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无。

十、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8.7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48 万元，降低 2.01%。为保

障机关运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 年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300.88 万元，其中：货物类 6.18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294.7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5 年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5 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5 万元。二级项目 6 个。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在 2025 年部门预算中反映铁路安全执法与
监管等四个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部门公开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及本年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下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外交支出：指政府外交事务支出。

1. 国际组织会费：指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2. 对外合作活动：指用于外交目的的对外合作方面支出。

3.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指其他用于对外合作与交流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指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指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节能环保支出：指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中央节能支出（项）：指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指与铁路运输相关的支出，包括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铁路安全质量及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3. 购房补贴：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